

安徽省天然气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安徽省天然气开发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通知于 2018 年 10 月 18 日以书面送达形式通知全体董事，会议于 2018 年 10 月 25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，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 12 名，实际参与表决董事 12 名。会议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。与会董事对本次会议议案认真审议并以书面表决方式通过如下决议：

一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审议 2018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》

会议同意公司编制的《2018 年第三季度报告》报告全文及正文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12 票，弃权 0 票，反对 0 票

特此公告。

安徽省天然气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8 年 10 月 26 日